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系对参股公司浙江宏华百锦千印家纺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有助于加快数码服装家纺面料供应链生态与数字化管理的智能化示范工厂建设,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推动公司战略及产业布局。本次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杨鹰彪

顾新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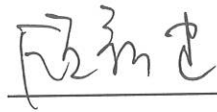
陈智敏

2023年7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杨鹰彪



顾新建

陈智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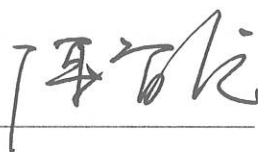
2023年 7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杨鹰彪

顾新建



陈智敏

2023年 7月 24日